

白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白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报告

2025 年，市人社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有力领导下，在市依法治市办的悉心指导下，不断增强法治观念，健全行政执法机制，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有效提升人社行政执法工作的质量和水平。现将 2025 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一、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情况

（一）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活动。按照《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市规范涉企执法专项治理专班工作部署，统筹推进各项工作任务。一是组织由分管领导主持召开的专项工作推进会，对人社重点行政执法领域业务进行部署安排并开展自查。二是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投诉举报渠道，在市局官方网站公布监督电话。三是开展全市执法案卷评查，对 2024 年 8 月至 2025 年上半年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卷宗进行分类评查。经梳理排查，全市共存在行政执法公示信息录入不及时、执法流程不完善、案卷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9 项。其中：

市本级2项、浑江区1项、江源区2项、靖宇县1项、抚松县1项、临江市1项、长白县1项，均进行了有效整改。

（二）强化行政执法人员能力素质建设。市人社局围绕管理权限、职权类型，厘清工作职责，坚持定期与不定期、集中学与自主学相结合，对执法人员开展业务培训，不断提升执法队伍人员的责任意识、素质能力，提高教育行政执法水平。按照要求对行政执法人员进行动态管理，包括收回调离执法岗位人员的证件、公示丢失证件人员以及组织持证人员和新增人员的培训考试，截止2025年末，局机关共有18名同志持有行政执法证件，覆盖所有涉及行政执法的科室。

（三）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通过局官网、政务服务平台、执法现场公示等渠道，公开执法主体、依据、流程、结果、救济途径等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严格执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为一线执法人员配备执法记录仪5台、摄像机1台、笔记本电脑1台，对立案、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等全环节进行文字、音像记录，全年受理并办结行政许可43个。

（四）推进全市治理欠薪工作纵深发展。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针对系统性、行业性风险隐患，构建全链条制度体系，出台了12项管理制度，推动治欠模式从“集中整治”向“长效常治”转型升级。压实企业工资支付主体责任，推动实名制管理、工资专户、总包代发、保证金、工程款支付

担保等制度落地见效。纳入平台监管的在建项目保障制度执行率 100%。建立全市现有开停工政府、国企项目清单，保持政府（国企）项目欠薪问题动态清零。持续开展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及常态化排查，对重大欠薪案件实行挂牌督办，全年共解决欠薪问题 165 件，为 1102 名劳动者解决工资 1512.9 万元。

（五）严守社保基金安全底线。始终将基金安全作为社会保障工作的生命线，压实监管责任，健全防控体系，聚焦重点领域和高风险环节，深入开展基金安全专项检查和警示教育。将社保基金监管作为执法工作的重中之重，开展社保基金违规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聚焦养老、失业、工伤等险种，重点查处虚构劳动关系、伪造证明材料、冒领骗取社保待遇、违规办理社保业务等违法行为。全年核实基金监管系统预警数据 15 条，上报要情 3 件，追回涉案基金 24.2 万元。开展打击社保领域中介机构欺诈骗保专项行动，核实 1288 条疑点数据，牢牢守住了基金安全底线。

二、存在的问题

（一）执法队伍建设滞后全局执法力量总量不足，面对日益增长的用工纠纷、欠薪欠资、新业态从业者权益保障等工作任务，执法人员人少事多矛盾突出。

（二）执法规范化水平待提高，部分执法人员专业能力不足，对人社领域细分法规掌握不透彻，办案过程中存在程

序不规范、文书制作不严谨等问题，自由裁量权行使不够精准。个别科室在进行入企调查取证时，由未取得行政执法证人员使用出具介绍信的与用人单位核实相关情况、调取材料。

（三）普法宣传质效不优，普法工作仍以发放宣传手册、召开宣讲会等传统方式为主，形式单一、缺乏互动性，对年轻群体吸引力不足，宣传内容多以条文罗列为主，结合具体案例的解读较少，群众“听得懂、用得上”的普法内容供给不足。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加强执法培训、提高法律意识。坚持集中教育与经常性教育相结合，组织培训与个人自学相结合，推动学习教育入脑入心将法治精神内植于心，并制定合理有效的法律培训计划，将法律培训纳入年度工作计划，要用高标准、严要求建设管理好执法队伍，提高执法队伍专业化水平。

（二）加强示范指导，提高执法能力。开展“以案释法”，加强示范指导，对执法实践中疑难问题和重大复杂案件以及已办结的案件编制成典型案例，在执法培训中进行宣传引导，提醒执法人员要注重把握细节，规范执法。认真总结评查工作经验，强化对行政执法案卷的管理和监督，努力提高行政执法工作人员执法能力，促进规范执法水平再上新台阶。

（三）严格规范执法，全面维护法律权威。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养，确保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率和培训率保

持在 100%。按照“互联网+监管”工作要求,继续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严格执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减小自由裁量的弹性空间。加强与检察机关、公安机关的协调配合,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

白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